关于巴林左旗林东城区货运机动车辆限制

通行区域的通告

（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求意见稿）

为进一步改善巴林左旗林东城区道路通行环境，有效维护道路交通秩序，全面优化城市配送货车通行路线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〉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制定《关于巴林左旗林东城区货运机动车辆限制通行区域的通告》，现将有关事宜通告如下：

一、限行车辆

中型、重型载货汽车和中型、重型专项作业车、特殊结构货车等悬挂黄色牌照的货车。

二、限行时间及限行区域

北新街路段、延和街与迎宾路交岔口至延和街与富河路交岔口、振兴大街与迎宾路交岔口至振兴大街与胜利路交岔口、契丹大街民禾加气站路口至契丹大街与东桥路交岔口、沙里街与原西外环交岔口至沙里街与富河路交岔口、原西外环与无名路1交岔口至福山桥路口、福山路与无名路1交岔口至福山路与滨河大街交岔口、迎宾路与振兴大街交岔口至迎宾路与滨河大街交岔口、富河路与赛罕街交岔口至富河路与沙里街交岔口、皇城路与赛罕街交岔口至皇城路与沙里街交岔口、契丹街、上京路与南新街交岔口以北的路段、临潢路与南新街交岔口以北的路段，以上路段为24小时限行路段。（详见附件）

无名路1、无名路2、福山路与无名路1交岔口至福山路与振兴大街交岔口、振兴大街与福山路交叉口至振兴大街与迎宾路交岔口、延和街与赛罕街交岔口至延和街与迎宾路交岔口、延和街与迎宾路交岔口至迎宾路与赛罕街交岔口、赛罕街与富河路交岔口至赛罕街与皇城路交岔口、赛罕街与皇城路交岔口至皇城路与外环路交岔口、秋山大街与皇城路交岔口至秋山大街与东桥路交岔口、乌力吉路、草原路与北新街交岔口至草原路与秋山大街交岔口、哈达路与北新街交岔口至哈达路与秋山大街交岔口、文化路与北新街交岔口至文化路与北塔路交岔口、北塔路与北新街交岔口至北塔路与秋山大街交岔口、东桥路与南新街、东河路交岔口至东桥路与秋山大街交岔口、振兴大街与胜利路交岔口至辽都酒业南侧十字路口的振兴大街路段、胜利路与振兴大街交岔口至东河路与胜利路交岔口、契丹大街与东桥路交岔口至契丹大街与东河路交岔口、无名路3、无名路4、北塔路与沙里街交岔口至北塔路与契丹大街交岔口、乾德路与沙里街交岔口至乾德路与契丹大街交岔口、沙里街与北塔路交岔口至沙里街与富河路交岔口、富河路与沙里街交岔口至富河路与滨河大街交岔口、富河路与滨河大街交岔口至滨河大街与原西外环交岔口、迎宾桥与滨河大街交岔口至迎宾桥与国道G303交岔口，以上路段为夜间可通行路段，通行时间为：22:00至次日6:00。（详见附件）

1. 绕行路线

限行车辆一律绕行外环路、白林线、G303线和G305线。

四、旗内企事业单位专用货运车辆、鲜活农产品、冷藏保鲜产品等运输车辆因特殊情况，确需在限行时段、限行范围内行驶的，须通到巴林左旗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进行备案。

五、建筑工地工程车辆（含渣土运输车辆）到旗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备案的同时需向旗城管局备案，备案内容包含车辆信息、车辆保险、驾驶员信息、行驶路线及建筑垃圾排放地点等。

六、执行紧急任务的军车、警用车、消防车、救护车、环卫车、工程抢险车不受时间、路段限制。

七、整车长度不超过6米、宽度不超过2.2米、高度不超过2.8米的中型厢式货车享有轻型货车同等通行便利，对车辆外廓尺寸符合上述条件的新能源中型厢式货车原则上不限行。

八、凡违反本通告规定的车辆，巴林左旗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。请各有关部门尽职尽责，密切配合，相互支持。广大市民和机动车辆驾驶人要自觉遵守有关规定，服从有关职能部门管理，安全驾驶、文明出行，共同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。

九、本通告自2024年x月x日起施行。我旗以前发布的通告与本通告不一致的，以本通告为准。

特此通告！

附件：林东城区货运机动车辆限行示意图

巴林左旗人民政府

2024年x月x日